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文件

江老〔2021〕9号



关于公布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局属各科室：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编制管理工作的通知》（鄂财综发〔2019〕5号）及市、区相关文件精神，我局按要求编制本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并依法公开。

现公布《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见附件），以后年度编制部门预算将依据和使用《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2021 年 7 月 15 日

- 2 -

附件：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 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	14	1	一、基本公共服务	文化	老干活动中心服务
A	14	9			老干活动中心基础设施运营管护
B	10	1	二、社会管理性服务	志愿服务管理	老党员之家项目运营管理
B	10	2			老党员之家活动组织策划
B	11	1		公共公益宣传	公众号宣传
C			三、行业管理与协调性服务		
D			四、技术性服务		
E	1	1	五、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法律服务	法律顾问服务
E	2	1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	党建课题研究
E	7	1		项目评审评估	项目评审服务
E	11	1		机关信息化服务	办公设备及软件维护服务
E	12	1		后勤服务	印刷服务
F			六、其他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15 日印发

共印 10 份